

##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23号）核准，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22,773,504股新股。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71,499,939.36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1,490,756.6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60,009,182.74元。2022年7月1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将扣除保荐费及承销费（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765,356,190.12元划入募集资金账户，并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环验字〔2022〕011004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以及《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为规范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开设

了专门的银行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存储，并于 2022 年 7 月 8 日与保荐机构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市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招商银行烟台龙口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2026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西南总部基地项目（一期）”结项，并将节余资金（包括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和银行存款利息，以及尚未支付的尾款和质保金，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全部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上述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注销该募投项目相关募集资金专户。本事项已经公司 2026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的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已全部转入公司一般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注销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账户名	开户行	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账户状态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市支行	15350101040034375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西南总部基地项目（一期）	已注销
道恩高分子材料（重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	535904639410602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西南总部基地项目（一期）	已注销

本次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相关三方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亦予以终止。

#### 四、备查文件

募集资金专户注销证明。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5日